

正本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 106 號
聯絡人：余宣慧 助理研究員
電話：02-2737-7941
傳真：02-2737-7673
電子信箱：hlyu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4 月 28 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工字第 1090024617 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0 年計畫徵求公告、研究領域及主題

主旨：110 年「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」自即日起受理計畫書申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計畫申請作業，自即日起受理申請。請於本部線上系統提出正式計畫書，並由計畫主持人任職機構彙整並造冊 1 式 2 份，於 109 年 7 月 3 日(星期五)前函送本部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二、110 年研究領域及主題包括核能與除役安全科技(N1)、放射性物料安全科技(N2)、輻射防護與放射醫學科技(N3)及跨域合作與風險溝通(N4)；計畫徵求公告、研究領域及主題說明詳如附件。
- 三、計畫執行日期為 110 年 1 月 1 日起。
- 四、自本年度開始，改為直接徵求計畫書；受理訊息亦同步公佈於工程司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eng/ch-公告事項>)。
- 五、計畫相關文件資訊，請至本部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>)查閱：『學術研究/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/補助專題研究計畫/原子能科技學術合作研究計畫』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 307 單位）

副本：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、工程司(均含附件)